

中绿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二〇一七年第五次会议于 2017 年 7 月 6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7 年 7 月 24 日上午 9 时 00 分

结束时间：2017 年 7 月 24 日上午 10 时 00 分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7 月 18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山西省太原高新区中心北街以南山西环保科技园中绿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号楼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山西晋之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拟租赁公司房屋，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代表凭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者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2.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个人股东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委托人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复印件、
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3.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

2017年7月20日上午8:30-12:00；下午13:00-17:30。

(三) 登记地点

山西省太原高新区中心北街以南山西环保科技园中绿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号楼一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山西省太原高新区中心北街以南山西环保科技园中绿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闫兴钰

联系电话：0351-7998011-806

联系传真：0351-7998020

(二) 会议费用

与会股东所有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中绿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二〇一七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公告编号：2017-036

中绿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7月7日